

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2月14日（星期一）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9人，实到会董事9人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周永麟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，形成本次董事会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下属子公司拟租赁经营旗下加油加气站的议案》

本次出租将提升公司资产整体运营效率和经营效益，有利于深入落实公司“聚力眼科医疗业务”发展战略目标。本次出租不会产生同业竞争问题，符合市场原则，公平、公允，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，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回避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2 年 3 月 2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回避 0 票。

备查文件

1.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五日